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交通部公路總局 函

地址：10863臺北市萬華區東園街65號
承辦人：王常慶
電話：02-23070123分機2408
傳真：02-23070193
電子信箱：ccwang@th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路監企字第10800441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(108年活動問答集、海報電子檔)(108年活動問答集_108D2019784-01.odt、海報電子檔_108D2019785-01.jpg)

主旨：為本局舉辦「108年鼓勵自用車及機車車主自願提前繳納
汽燃費」抽獎活動一案，敬請協助向民眾及同仁宣導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汽車燃料使用費（簡稱汽燃費）係公路養護、修建及安全
管理所需經費來源，為鼓勵自用汽車及機車車主於108年7
月份汽燃費開徵通知書挑檔印製前繳納汽燃費，以響應政
府省紙減碳政策、提高汽燃費徵收率，爰本局舉辦旨揭活
動，活動資訊摘錄如次：

(一)活動對象：自用汽車及機車車主。

(二)參加方式：108年5月20日前，非因申請牌照或辦理車輛
其他異動而自願先行繳納108年度汽燃費，由本局透過電
腦系統，自符合上述參加資格者之繳納汽燃費紀錄隨機
抽選。

二、檢送旨揭活動常見問答集與宣導文宣電子檔案各1份，謹請
惠予轉知所屬機關及人員踴躍參與，並請透過機關所屬網

臺北市政府 1080419



AAAA1080119495

頁、社群媒體或公告欄等進行宣導。

正本：行政院所屬各部會行處局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9/04/19 11:36:54
交換章

裝

訂

71

線